

马克思 东方社会理论的 历史考察和当代意义

赵家祥 丰子义 著



高等教育出版社

HIGHER EDUCATION PRESS

马克思东方社会理论的
历史考察和当代意义



ISBN 7-04-011122-5



9 787040 111224 >

定价：13.00 元

1981.6.92
乙44

国家哲学社会科学基金“九五”委托研究重大项目
最终成果之一

本书得到“北京大学创建世界一流大学计划”资助
经费

马克思东方社会理论的 历史考察和当代意义

赵家祥 丰子义 著



A1055557

高等教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马克思东方社会理论的历史考察和当代意义/赵家祥,
丰子义著. —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 2002.9

ISBN 7-04-011122-5

I . 马... II . ①赵... ②丰... III . 马克思主义—社会
发展史—研究—东方国家 IV . A811.69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30976 号

马克思东方社会理论的历史考察和当代意义

赵家祥 丰子义 著

出版发行	高等教育出版社	购书热线	010-64054588
社址	北京市东城区沙滩后街 55 号	免费咨询	800-810-0598
邮政编码	100009	网 址	http://www.hep.edu.cn
传 真	010-64014048		http://www.hep.com.cn

经 销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
排 版 高等教育出版社照排中心
印 刷 北京市联华印刷厂

开 本	850×1168 1/32	版 次	2002 年 9 月第 1 版
印 张	11.25	印 次	2002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字 数	280 000	定 价	13.00 元

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质量问题, 请到所购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前　　言

马克思、恩格斯创立的历史唯物主义是人类科学思想中的最大成果，他们关于东方社会的理论则是这个科学思想宝库中一颗璀璨的明珠，占有十分重要的地位。没有这部分内容，历史唯物主义就会显得残缺不全，因而失去其应有的光辉。

20世纪的最后20年，马克思、恩格斯的东方社会理论，成为我国学术理论界研究和讨论的一大“热点”。哲学界、史学界、经济学界、政治学界、社会学界的不少专家学者参加了这场讨论，发表了一批论著，提出了很多有价值的思想，但同时也在不少方面误读或误解了马克思、恩格斯的思想。“热潮”过去之后，应该对这场讨论进行“冷思考”。通过冷静的反思，既充分肯定这场讨论取得的积极成果，又澄清各种各样的误解和误读，以利于以后进一步的深入研究。

理论联系实际是学习和研究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则之一，必须坚持，这是毫无疑问的。但是，对理论联系实际要有正确的理解，要正确地运用。长期以来，我们往往不是以马克思、恩格斯著作的立场、观点和方法为指导，去研究和解决实际问题，并在研究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过程中充实、丰富和发展马克思主义，开拓马克思主义发展的新境界，而往往是根据当时的现实，根据某种政治需要，根据个人的主观愿望，根据长官意志，去注解马克思、恩格斯的著作，为我所用地解释马克思、恩格斯的著作，这就是人们通常所说的“六经注我”，这是对马克思、恩格斯的著作造成误读和误解的根本原因之一。我们认为，应该按照马克思、恩格斯自身思想发展的内在逻辑，解释他们的思想，阐发他们的思想，揭示出他们思想的深刻内涵和意蕴，而不要用他们没有见到的后人的实践、用根本

没有进入他们的理论视野的实践去解释他们的著作，更不要把他们自身没有的后人的思想强加在他们头上，也不要用后人的思想牵强附会地解释他们的思想。这是防止和克服误读和误解马克思、恩格斯著作的重要方法，也是本书采用的方法。

鉴于近20年来，我国学术理论界已经出版了不少关于马克思、恩格斯东方社会理论的论著，对有关这个问题的文献资料和基本内容作了介绍和论述，本书已经没有必要重述学界同仁已经讲过的思想，面面俱到地阐述马克思、恩格斯的思想，因而只是针对我们认为是对他们的思想发生了误解的观点加以辨析，澄清和消除误解，阐明马克思、恩格斯思想的本意。我们在书中批评了学界同仁的一些观点，如有批评不当之处，欢迎给予反批评。

全书共分四编。第一编阐明研究马克思、恩格斯东方社会思想的历史唯物主义基础，其中关于“世界历史”理论和历史进步的代价问题，是一般历史唯物主义教科书较少讲述的；第二编阐述马克思和恩格斯早年和中年的东方社会理论，即他们关于“亚细亚生产方式”的理论；第三编阐述马克思、恩格斯晚年的东方社会理论，即他们关于俄国社会发展道路的理论；第四编是对东方国家社会主义实践的反思，总结社会主义兴衰成败的历史经验，深入阐述历史唯物主义和科学社会主义的一些基本原理，澄清对一些基本原理的误解。这四编之间具有内在联系。我们在设计理论框架和阐述基本内容的过程中，努力做到理论与实际、共性与个性、逻辑与历史、理想与现实的统一。这部著作虽然重点是阐述马克思、恩格斯的东方社会理论，但同时又是在历史唯物主义和科学社会主义的结合点上深刻论述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的一部著作。

本书第一编由丰子义撰写，第二、三、四编由赵家祥撰写。全书由赵家祥统稿、定稿。

本书是北京大学赵家祥教授、南京大学孙伯鍨教授共同主持的“九五”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委托研究重大项目的最终成果之一。在写作和出版过程中，得到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办公室、高等教育出

版社、北京大学社会科学研究部、北京大学哲学系的大力支持，也得到学术界的很多朋友和同仁的帮助，在此衷心表示感谢。

由于作者学术水平的局限，疏漏与错误之处在所难免，诚恳希望读者批评指正。

作者

2000年11月

目 录

第一编 研究东方社会问题的理论基础

第一章 社会形态及其发展规律	3
一、社会形态的划分	3
二、社会形态的演进	9
三、社会形态发展的规律与道路	15
四、社会转型与社会形态的转变	19
第二章 社会发展的合规律性与合目的性	22
一、社会发展的合规律性及其根源	22
二、社会发展的合目的性及其内在联系	29
三、合规律性与合目的性统一的基础	34
四、历史决定论与主体选择论	40
第三章 马克思的“世界历史”理论及其当代意义	44
一、马克思“世界历史”思想的形成	44
二、“世界历史”思想的革命变革	57
三、有关马克思“世界历史”思想研究的几个问题	64
四、马克思“世界历史”思想的方法论意义	71
第四章 社会进步及其评价尺度	84
一、社会进步观的革命变革	84
二、评价社会进步的尺度	90
三、社会进步与代价	97

第二编 “亚细亚生产方式”及其历史地位

第五章 研究“亚细亚生产方式”问题的方法论	104
一、历史的回顾	104

二、方法论原则	106
第六章 “亚细亚生产方式”概念的历史演变	110
一、1853年以前的时期	110
二、19世纪50年代中后期	121
三、以《资本论》为代表的时代	134
四、摩尔根《古代社会》一书发表以后的时期	140
第七章 “亚细亚生产方式”与东西方古代社会历史比较	149
一、东西方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的不同特点	149
二、东西方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发展的典型性	154
三、关于日耳曼人向封建社会的直接过渡	174
第三编 “跨越资本主义卡夫丁峡谷”思想的再探讨	
第八章 实现“跨越”的历史环境和前提条件	189
一、俄国公社的性质、发展前途及实现“跨越”的历史条件	189
二、要挽救俄国公社，就必须有俄国革命	196
第九章 在“跨越”问题上马克思早年思想与晚年	
思想的比较	204
一、马克思关于“世界历史”发展的两种思路	205
二、西欧无产阶级革命的胜利是落后国家实现“跨越”	
的先决条件	210
三、马克思早年思想和晚年思想的异同	215
第十章 在“跨越”问题上马克思思想与恩格斯	
思想的比较	224
一、恩格斯关于俄国公社的基本观点及其与马克思观点的一致性	224
二、马克思和恩格斯在俄国公社问题上观点的差别	233
第十一章 俄国十月革命和中国革命的胜利与马克思的“跨越”思想的关系	239
一、问题的提出及解决分歧的关键	239
二、俄国十月革命的胜利不是对马克思“跨越”设想的“证实”	241

三、“二重性社会形态”与中国革命的胜利不是对马克思“跨越”思想的“证实”	243
第十二章 一般历史哲学的最大长处就在于它是超历史的	247
一、马克思关于西欧资本主义起源的历史概述及其适用范围	247
二、马克思对待一般历史哲学理论的科学态度	251
第四编 对社会主义实践的反思	
第十三章 马克思恩格斯对未来社会主义社会的设想	260
一、马克思恩格斯的“共同胜利论”	260
二、未来社会的阶段划分	263
三、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规定性	268
第十四章 列宁、斯大林关于一国能否建成社会主义的理论问题	286
一、列宁关于一国可以首先取得社会主义革命胜利的思想	287
二、列宁关于一国不能建成社会主义社会的思想	289
三、斯大林关于一国可以建成社会主义社会的思想	296
第十五章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及其基本特征	303
一、经济文化落后的国家向社会主义过渡的特点	303
二、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的形成和发展	314
三、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特征	320
四、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的重大意义	328
第十六章 邓小平对社会主义本质理论的贡献	331
一、正确认识邓小平理论与马克思主义的关系	331
二、邓小平对社会主义本质概括的特点和优点	334
三、从多角度、多方面揭示社会主义的本质	336
四、社会主义的一般本质的具体实现形式	343
五、社会主义要创造高于资本主义的劳动生产率	347

第一编

研究东方社会问题的理论基础

列宁说：“马克思的历史唯物主义是科学思想中的最大成果。过去在历史观和政治观方面占支配地位的那种混乱和随意性，被一种极其完整严密的科学理论所代替”。^① 在人类历史发展的长河中，曾经有过无数辉煌的创造和惊人的发现，但却可以毫不夸张地说，从来没有任何一种创造和发现，像马克思、恩格斯所创立的历史唯物主义那样，引起整个人类思想的巨大震荡，从根本上动摇了传统的社会历史理论，改变了人们观察社会历史的思维方式，开辟了人类思想史的新纪元，也使人们对东方社会问题的研究发生了深刻的革命。

马克思、恩格斯的东方社会思想，既以关于东方社会的实证知识为依据，又以科学的社会历史理论为基础。这个社会历史理论不是别的，就是他们自己创立的历史唯物主义。他们既以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原理为指导研究东方社会问题，又在研究东方社会问题的过程中丰富和发展了历史唯物主义基本原理。在这个意义上可以说，他们关于东方社会的理论，构成他们创立的历史唯物主义的重要组成部分。本书不是系统阐述历史唯物主义基本原理的教科书，不能也没有必要全面论述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原理，仅就

^① 《列宁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311页。

与马克思、恩格斯的东方社会思想有关的几个问题，作些扼要的阐释。

第一章

社会形态及其发展规律

社会形态理论是唯物史观最基本的理论之一。马克思东方社会理论研究中最敏感、最有争议的问题，也莫过于社会形态理论，尤其是五种社会形态的理论。五种社会形态的依次更替，是否具有普遍性？“五形态”理论是否适应于东方社会发展的研究？这些均是在马克思东方社会理论研究中常常遇到的重要问题。许多理论分歧就产生于对这些问题的不同理解与回答，因而这些问题便成为研究东方社会所不能绕过的“障区”。为了准确地把握马克思有关东方社会的理论，有必要对马克思的社会形态理论加以重新理解和认识。

一、社会形态的划分

人类社会是一个内容丰富、结构复杂的大系统，在其各种要素的相互作用下，社会发展往往呈现出不同的社会类型或社会形态。

社会形态的划分并无一定之规，可以根据不同的需要，运用不同的标准，采取不同的划分方法。马克思在研究社会形态时，虽然有多种划分法，但最基本的划分法有以下三种：

第一，以生产关系性质为标准的划分方法。这就是根据生产关系的不同性质，把人类历史发展划分为原始社会、奴隶社会、封

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和未来共产主义社会五种依次更替的社会形态。像马克思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就是按照这一尺度将人类社会区分为这样几种所有制形式，即“部落所有制”、“古代公社所有制和国家所有制”、“封建的或等级的所有制”、现代资本主义所有制，同时对未来的共产主义所有制也作了富有预见性的分析。在《〈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中，马克思又对此作了经典性的概括：“大体说来，亚细亚的、古代的、封建的和现代资产阶级的生产方式可以看作是经济的社会形态演进的几个时代。”^① 尽管此时将“亚细亚生产方式”作为社会演进序列的第一个时代是不确切的，但这并不妨碍他的基本划分方法。

第二，以生产力和技术发展水平为标准的划分方法。马克思虽然没有提到过“技术社会形态”的概念，但他确实阐发过从生产力和技术发展来划分社会时代的思想。在马克思看来，“动物遗骸的结构对于认识已经绝迹的动物的机体有重要的意义，劳动资料的遗骸对于判断已经灭亡的社会经济形态也有同样重要的意义。各种经济时代的区别，不在于生产什么，而在于怎样生产，用什么劳动资料生产”。^② 从生产的工艺技术水平即生产工具来把握社会时代，大致可以判定一个社会处于何种发展阶段。为此，马克思认为：“按照制造工具和武器的材料，划分为石器时代、青铜时代和铁器时代”。^③ 并认为，从生产工具对社会性质决定作用的角度来看，“手推磨产生的是封建主的社会，蒸汽磨产生的是工业资本家的社会”。^④ 当然，马克思也没有把这种决定作用绝对化，因为这种决定作用只是从归根到底的意义上来讲的，并不是生产力与社会性质在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都是一一对应的。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33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204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204页下注。

④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142页。

第三,以经济形式为标准的划分方法。这是介于上述两种划分之间的一种特殊划分法。马克思在《资本论》的最初草稿中作过这样的表述:“人的依赖性关系(起初完全是自然发生的),是最初的社会形态,在这种形态下,人的生产能力只是在狭窄的范围内和孤立的地点上发展着。以物的依赖性为基础的人的独立性,是第二大形态,在这种形态下,才形成普遍的社会物质变换,全面的关系,多方面的需求以及全面的能力的体系。建立在个人全面发展和他们共同的社会生产能力成为他们的社会财富这一基础上的自由个性,是第三个阶段。第二个阶段为第三个阶段创造条件。”^①马克思在这里所提到的三种社会形态,虽然是以人的发展状况来区分的,但这种区分却是以社会经济形式为基础和基本内涵的,因为三种社会形态是分别由历史上存在的三种经济形式,即自然经济、商品经济、产品经济决定的。以这三种经济形式为基础,便可形成自然经济社会、商品经济社会、产品经济社会这样三种社会形态。这里所讲的经济形式,就其内涵来讲,基本上介于生产关系与生产力和技术之间。一方面,不同的经济形式体现了不同的劳动分工、社会物质变换方式和社会生产能力,因而可以属于生产力和技术范畴;另一方面,不同的经济形式又反映了不同生产阶段上人们之间的交往关系、社会关系,如人的依赖性、人的独立性、人的自由个性就是自然经济、商品经济、产品经济在人与人关系上的反映,因而经济形式又可属于生产关系范畴。这样,以经济形式尺度的划分方法,也就是介于生产关系尺度与生产力和技术尺度之间的划分方法。

上述三种划分法虽然依据的标准不同,但它们并不是相互排斥、彼此孤立的,而是相互联系、彼此互补的。首先,以生产关系为标准的划分法和以生产力与技术为标准的划分法并不是两种外在的划分法,而是对同一个社会生产过程不同方面的划分表现:前者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46 卷上,人民出版社 1979 年版,第 104 页。

侧重于对生产过程的社会形式的划分，后者则侧重于对生产过程的物质内容的划分。二者是密切相关、互为表里的。像马克思在其著作中常常使用“前工业社会”、“非工业社会”等概念来指称“前资本主义社会”，又用“现代工业社会”、“工业社会”等概念来指称“资本主义社会”，有时候干脆将这些术语作为同义语来使用。恩格斯对此说得更明确：“我们建议用‘资产阶级社会’和‘工业和商业社会’这样的说法来表示同一个社会发展阶段，虽然前一种说法更多地是指这样一个事实，即资产阶级是统治阶级”，“而‘商业和工业社会’这个说法更多地是专门指这个社会历史阶段所特有的生产和分配方式。”^① 这里的“资产阶级社会”是从生产关系尺度来讲的，而“工业和商业社会”则是从生产力和技术尺度来讲的，二者是对同一个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两个不同方面的概括。其次，三形态划分法与五形态划分法也不是截然对立的，而是相互包含、相互补充，因而在本质上是统一的。人的依赖性社会或自然经济社会包括原始社会、奴隶社会、封建社会；物的依赖性社会或商品经济社会主要指资本主义社会；个人全面发展的社会或产品经济社会则指的是未来共产主义社会。需要指出的是，这里的每一种划分法也常常需要借助另外一种方法来说明。如“人对人的依赖形态”虽然包括原始社会、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但在不同的社会条件下，人对人依赖的表现形式是不同的。如在封建社会，人对人的依赖表现为宗法关系和超经济强制关系；在奴隶社会，明显地表现为人身隶属关系；而在原始社会或史前社会，则表现为血亲关系，“正像单个蜜蜂离不开蜂房一样……个人尚未脱离氏族或公社的脐带”。^② 这种区分显然更有助于对“人对人的依赖形态”的说明。

对于社会形态的划分，学术界更多争论的是“三形态论”与“五形态论”的关系问题。有人主张用“三形态论”取代“五形态论”，认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8卷，人民出版社1973年版，第139～140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371页。

为前者比后者的内容更丰富、更深刻，因而更有其理论意义与实践意义。对于这种观点，我们难以苟同。这里还是涉及对社会历史分期方法的理解问题，因而有必要讨论清楚。

人类社会是一个由多种因素和关系组成的复合体，其展开的线索不是单一的，而是复杂的，人们完全可以根据这些线索对社会历史进行不同类型的分期，根本没有理由信守一种“权威”的分期方法。在马克思一生的著述中，分期法是多种多样的，因而所阐述的历史也是内容丰富、色彩斑斓的。各种不同的分期都是对复杂的历史进程的某一方面的揭示，不能相互取代，因为任何一种分期都不可能把历史进程的复杂的内在联系一览无余地反映出来。相反，只有对历史进行多角度、多方位的了解，才能达到对历史进程全面、具体的把握，以偏概全的方法显然是片面的。

在“三形态论”与“五形态论”的关系问题上，应当澄清这样两个相关的问题：

其一，马克思是否只是在“三形态论”的框架内讲“五形态论”的？有人说，马克思在《〈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中所讲的几种社会经济形态的演进，是在社会发展“三形态”的理论框架下讲的，是对三种形态下边的一些具体社会组织形式的通俗概括。这里的意思很明显：五形态划分是服从于三形态划分的。实际上，从马克思的本来思想看，并无这个意思，他根本没有让一种划分来服从另一种划分，而只是对按两种尺度划分的各个历史阶段进行比较分析，以揭示其各自的深刻内涵。按照马克思的理解，在前资本主义社会，自然经济和“人的依赖关系”占据统治地位；在资本主义社会，商品经济和物的依赖关系跃居到了统治地位；而到未来共产主义社会，人的全面发展和自由个性的形成将成为生产的目的。在这两种发展序列的划分中，只有交叉和对应关系，没有什么谁服从谁的关系。如果硬要确立一种居主导地位的“思想框架”的话，那也应该遵从马克思的原意，最好把这种位置倒过来，因为“三形态论”恰恰是在论述“五形态论”的过程中谈及的。这样讲，理由何在呢？